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4792号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二、	审计报告	1-2
三、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3-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股东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63
四、	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资质证明	

审计报告使用责任

大华审字[2012]4792号审计报告仅供委托人及其提交的第三者按本报告书《业务约定书》中所述之审计目的使用。委托人及第三者的不当使用所造成的后果,与注册会计师及其所在事务所无关。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审计报告

大华审字[2012]4792号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方照明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2年6月30日的资产负债表，2012年1-6月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长方照明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

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长方照明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长方照明公司 2012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 1-6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12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 产	附注四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367,851,347.79	78,448,164.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二)	4,571,384.60	3,556,468.95
应收账款	(三)	171,644,942.08	128,178,356.60
预付款项	(四)	52,159,569.03	18,182,965.07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五)	1,202,443.50	2,798,774.75
存货	(六)	117,005,899.29	49,526,538.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
流动资产合计		714,435,586.29	280,691,268.45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	301,025,047.89	197,382,959.97
在建工程	(八)	-	-
工程物资		-	-
固定资产清理		-	-
无形资产	(九)	17,258,300.77	16,990,210.58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	927,110.91	639,925.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9,210,459.57	215,013,096.24
资产总计		1,033,646,045.86	495,704,364.69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12年6月30日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二)	18,000,000.00	3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十三)	51,306,993.57	73,368,799.49
应付账款	(十四)	171,099,192.02	114,391,118.30
预收款项	(十五)	10,079,591.10	6,875,357.39
应付职工薪酬	(十六)	5,856,738.43	3,551,310.55
应交税费	(十七)	-2,024,820.68	3,139,776.29
应付利息	(十八)	151,950.75	170,431.45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十九)	3,867,541.12	321,18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	22,500,000.00	-
其他流动负债		-	-
流动负债合计		280,837,186.31	239,817,981.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二十一)	30,499,999.91	59,799,999.95
应付债券		-	-
长期应付款		-	-
专项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0,499,999.91	59,799,999.95
负债合计		311,337,186.22	299,617,981.54
股东权益：			
股本	(二十二)	108,000,000.00	81,000,000.00
资本公积	(二十三)	506,483,130.63	38,695,264.97
减：库存股		-	-
盈余公积	(二十四)	10,782,572.89	7,639,111.81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二十五)	97,043,156.12	68,752,006.37
股东权益合计		722,308,859.64	196,086,383.1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033,646,045.86	495,704,364.69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12/01/01-2012/06/3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二十六)	236,888,646.77	205,310,978.98	
减：营业成本	(二十六)	167,876,134.33	149,634,847.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二十七)	729,009.85	1,226,959.18	
销售费用	(二十八)	8,472,487.28	3,898,529.97	
管理费用	(二十八)	17,423,093.43	11,412,005.52	
财务费用	(二十八)	3,526,391.29	2,786,220.30	
资产减值损失	(二十九)	1,914,568.17	450,271.3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投资收益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二、营业利润		36,946,962.42	35,902,144.94	
加：营业外收入	(三十)	2,110,534.27	610.18	
减：营业外支出	(三十一)	2,048,614.33	3,009.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三、利润总额		37,008,882.36	35,899,745.88	
减：所得税费用	(三十二)	5,574,271.53	5,394,249.68	
四、净利润		31,434,610.83	30,505,496.20	
五、每股收益：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三十三)	0.3326	0.376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三十三)	0.3326	0.3766	
六、其他综合收益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434,610.83	30,505,496.20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12/01/01-2012/06/3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0,681,635.27	217,385,286.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53,604.93	423,014.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3,707,141.18	1,089,506.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642,381.38	218,897,807.7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7,194,105.94	148,360,814.1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0,221,057.71	18,153,653.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280,236.16	16,310,654.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11,492,339.38	25,388,717.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187,739.19	208,213,838.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5,357.81	10,683,969.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21,110,635.47	20,830,641.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10,635.47	20,830,641.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2,014,239.19	13,819,228.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13,874,171.85	18,662,767.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888,411.04	32,481,996.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777,775.57	-11,651,354.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4,60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5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44,60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6,800,000.04	3,400,000.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8,236.18	2,414,049.3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三十四)	3,882,134.34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640,370.56	5,814,049.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9,959,629.44	44,185,950.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0.74	-167,843.9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639,646.80	43,050,721.18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950,302.24	33,848,216.3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589,949.04	76,898,937.48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2/01/01-2012/06/30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 目	附 注	2012/01/01-2012/06/30							
		股本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81,000,000.00	38,695,264.97	-	-	7,639,111.81	-	68,752,006.37	196,086,383.15
加: 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其他		-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81,000,000.00	38,695,264.97	-	-	7,639,111.81	-	68,752,006.37	196,086,383.1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7,000,000.00	467,787,865.66	-	-	3,143,461.08	-	28,291,149.75	526,222,476.49
(一) 净利润		-	-	-	-	-	-	31,434,610.83	31,434,610.83
(二) 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	-	31,434,610.83	31,434,610.83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27,000,000.00	467,787,865.66	-	-	-	-	-	494,787,865.66
1. 股东投入资本		27,000,000.00	467,787,865.66	-	-	-	-	-	494,787,865.66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3,143,461.08	-	-3,143,461.0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3,143,461.08	-	-3,143,461.08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股本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六) 专项储备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七) 其他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8,000,000.00	506,483,130.63	-	-	10,782,572.89	-	97,043,156.12	722,308,859.64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6月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深圳市长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长方照明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由邓子长和宋惠勤共同出资组建的有限公司，于2005年5月30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03012177795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成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100万元，实收资本100万元，其中邓子长以货币出资70万元，持股比例为70%；宋惠勤以货币出资30万元，持股比例为30%。

2008年1月4日，新老股东向公司增资93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变更为1,030万元。经股东会决议将本公司名称由“深圳市长方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长方照明工业有限公司”，同意宋惠勤将其占公司30%的股份以人民币30万元转让给邓子长，决定增加邓子贤、邓子权、邓子宜、邓子华为公司的股东。变更后邓子长出资400万元，占38.83%；邓子贤出资150万元，占14.56%；邓子权出资200万元，占19.42%；邓子宜出资80万元，占7.77%；邓子华出资200万元，占19.42%。

2008年4月25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030万元，变更后邓子长出资11,765,490元，占38.83%；邓子贤出资4,411,680.00元，占14.56%；邓子权出资5,884,260.00元，占19.42%；邓子宜出资2,354,310.00元，占7.77%；邓子华出资5,884,260.00元，占19.42%。

2008年8月5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030万元，本次增资后公司于2008年8月13日取得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4403013170394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变更后邓子长出资23,414,490.00元，占38.83%；邓子贤出资8,779,680.00元，占14.56%；邓子权出资11,710,260.00元，占19.42%；邓子宜出资4,685,310.00元，占7.77%；邓子华出资11,710,260.00元，占19.42%。

根据2010年5月6日公司各股东间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邓子宜将其所占公司7.77%的股份分别转让给邓子长3.17%、邓子华1.58%、邓子权1.58%、邓子贤1.44%。变更后邓子长出资25,326,000.00元，占42%；邓子贤出资9,648,000.00元，占16%；邓子权出资12,663,000.00元，占21%；邓子华出资12,663,000.00元，占21%。

2010年7月12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62,650,000.00元，本次新增注册资本2,350,000.00元，本次增资是由公司临时股东会决议决定增加的股东杨文豪、孟令保、叶泽华、胡丰森、章鹏文等28人出资。

2010年12月17日，根据公司发起人协议及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基准日为2010年10月31日。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00万元，由公司截至2010年10月31日止经审计的所有者权益（净资产）人民币10,169.53万元，按1:0.6785的比例折合股份总额6,9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共计股本人民币6,900万元投入，由原股东按原比例分别持有。该次增资后股本为6,900万元。

2010年12月28日，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及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申请增资人民币1,200万元，由原股东邓子权、杨文豪，新增股东林长春、江斌、李海俭出资人民币1,800万元，以每股1.5元的价格认购本公司新增的1,200万股。本次增资后股本为8,100万元。

2012年3月12日，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于2012年3月15日到位，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27号文件核准，2012年3月21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注册资本为10,800万元。

公司经营范围：LED/发光二极管/数码管、LED照明节能灯、太阳能照明产品、电子产品、半导体照明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电光源、太阳能光源产品、市政照明、场馆照明、港口照明节能技术开发；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的承包与施工（不含电力设施）；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工程项目须取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后方可经营，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与规定需前置审批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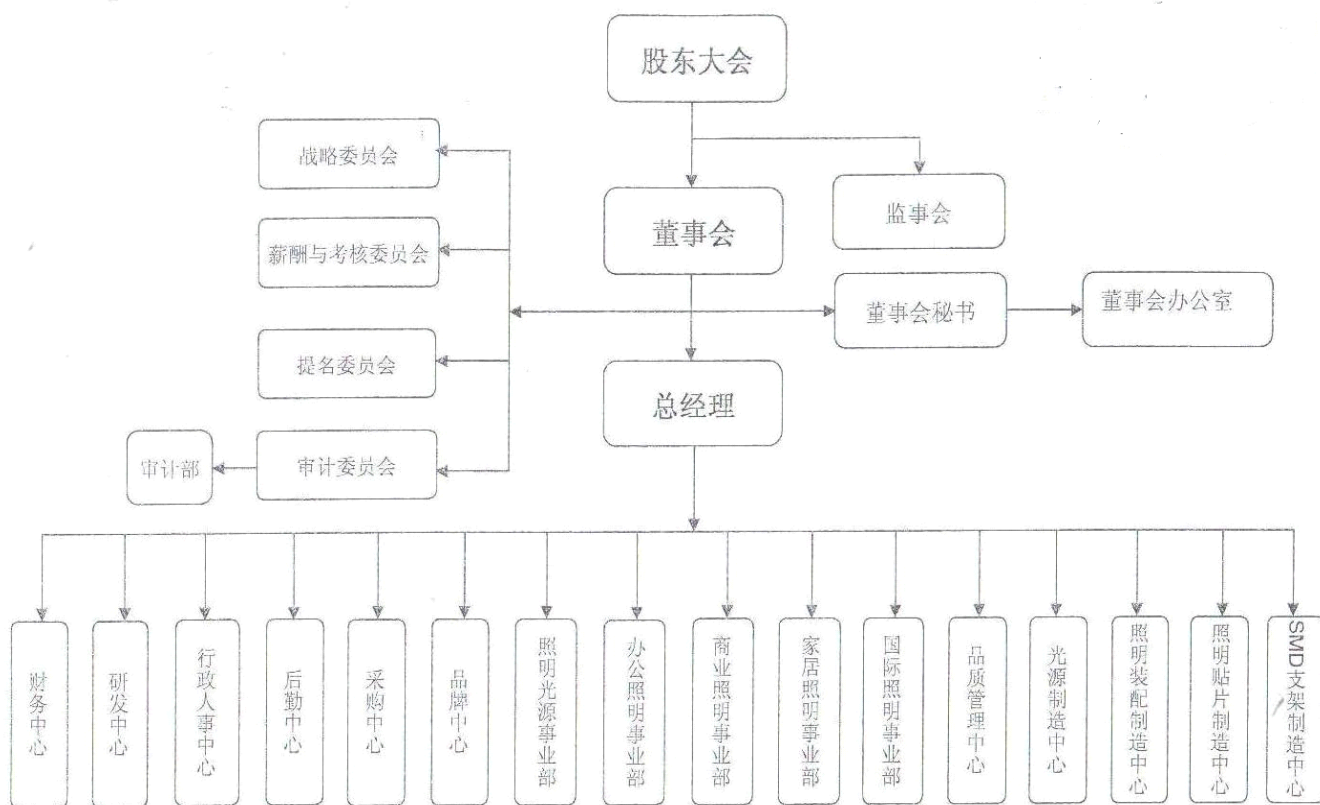
公司行业性质：公司所属行业为LED封装照明产品及应用。

公司的主要产品：公司的产品可以分为LED封装产品和LED应用照明产品两大类，其中LED封装产品根据封装形式又可以分为直插式LED产品和贴片式LED产品。

公司住所：深圳市坪山新区深圳市大工业区聚龙山3号路。

公司法定代表人：邓子长。

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为：公司治理结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薪酬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董事会秘书。管理层由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总监等组成。公司下设机构为：财务中心、研发中心、行政人事中心、后勤中心、采购中心、品牌中心、照明光源事业中心、办公照明事业部、商业照明事业部、家居照明事业部、国际照明事业部、品质管理中心、光源制造中心、照明装配制造中心、照明贴片制造中心、SMD支架制造中心，具体架构图如下：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2012年1-6月（以下简称“报告期或本期”）财务报表。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本报告期间为2012年1月1日至2012年6月30日。

(四)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当按照下列规定处理：①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②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

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

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通过对其的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

原实际利率是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

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期末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款项金额在 500 万元以上，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以下坏

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应收款项账龄	提取比例 (%)
1年以内	3
1年~2年	20
2年~3年	50
3年以上	100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以及按正常生产能力下适当比例分摊的间接生产成本。各类存货的购入与入库按实际成本计价，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摊销法。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企业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应当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②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

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投资企业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投资企业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应当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则视为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则视为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后，考虑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发生减值。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公司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及构筑物	10~25	5	3.80~9.50
机械设备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5	5	19.00
运输设备	5	5	19.00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

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报告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5.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2. 摊销年限

根据受益期确定。

(十九) 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二十)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1)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2)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3)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并经客户验收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 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 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

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会计处理方法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商誉、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且该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二十四)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房屋租赁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 税收优惠及批文

1、本公司出口销售业务适用“免、抵、退”税收政策，报告期内出口产品（发光二极管）的退税率17%。公司报告期内出口产品（其他电灯及照明装置）的退税率为13%。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该规定，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国科发火〔2008〕17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国科发火〔2008〕362号《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规定只要经过认定属于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都可以适用15%的优惠税率。

本公司2010年已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证，于2010年9月6日取得证书号为GR201044200295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2012年1-6月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四、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人民币	86,666.69	1.0000	86,666.69	49,291.99	1.0000	49,291.99
欧元	200.00	7.8710	1,574.20	---	---	---
小计	---	---	88,240.89	49,291.99	1.0000	49,291.9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353,937,515.94	1.0000	353,937,515.94	58,956,644.99	1.0000	58,956,644.99
美元	563,517.56	6.3249	3,564,192.21	308,585.31	6.3009	1,944,365.18
欧元	---	---	---	0.01	8.1625	0.08
小计	---	---	357,501,708.15	---	---	60,901,010.25
其他货币资金						
保证金	10,261,398.75	1.0000	10,261,398.75	17,497,862.37	1.0000	17,497,862.37
小计	10,261,398.75	---	10,261,398.75	17,497,862.37	1.0000	17,497,862.37
合 计	---	---	367,851,347.79	---	---	78,448,164.61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261,398.75	17,497,862.37
信用证保证金	---	---
履约保证金	---	---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	---
合 计	10,261,398.75	17,497,862.37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的分类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71,384.60	3,556,468.95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 计	4,571,384.60	3,556,468.95

2. 期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 期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情况。

4. 期末已经背书给其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 16,204,821.43 元，其中较大的如下：

前手背书人	出票人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深圳市康铭盛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市康铭盛实业有限公司	2,615,490.30	2012/5/9	2012/11/9
广州市力依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力依照明技术有限公司	1,055,051.93	2012/3/26	2012/7/26
江门市酷柏光电有限公司	江门市酷柏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2/3/1	2012/7/1
江门市酷柏光电有限公司	江门市酷柏光电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2/4/11	2012/10/11
广东久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启辉进出口有限公司	407,069.20	2012/4/27	2012/7/26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 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 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组合 1	177,619,324.43	100.00	5,974,382.35	3.36	132,342,451.87	100.00	4,164,095.27	3.15
组合小计	177,619,324.43	100.00	5,974,382.35	3.36	132,342,451.87	100.00	4,164,095.27	3.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备的应收账款	---	---	---	---	---	---	---	---
合 计	177,619,324.43	100.00	5,974,382.35	3.36	132,342,451.87	100.00	4,164,095.27	3.15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73,820,485.50	97.86	5,214,614.56	131,202,324.14	99.14	3,936,069.72
1 至 2 年	3,798,838.93	2.14	759,767.79	1,140,127.73	0.86	228,025.55
2 至 3 年	---	---	---	---	---	---
3 年以上	---	---	---	---	---	---
合 计	177,619,324.43	100.00	5,974,382.35	132,342,451.87	100.00	4,164,095.27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3. 本报告期不存在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

4. 本期不存在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回的应收款项情况。

5.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7. 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广东久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34,745,024.20	1年以内	19.56
深圳市康铭盛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18,683,788.94	1年以内	10.52
福建省安溪雅斯达电器有限公司	客户	16,645,056.10	1年以内	9.37
揭阳市灿欣贸易有限公司	客户	14,440,368.85	1年以内	8.13
深圳市百通利电子有限公司	客户	11,646,433.84	1年以内	6.56
合 计	---	96,160,671.93	---	54.14

8. 期末不存在应收关联方账款。

9. 期末无不符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

10. 期末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11. 期末无属于证券化标的且不符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工具。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1,113,647.03	97.99	17,608,324.89	96.84
1至2年	848,525.87	1.63	574,640.18	3.16
2至3年	197,396.13	0.38	---	---
3年以上	---	---	---	---
合 计	52,159,569.03	100.00	18,182,965.07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深圳市朗华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12,340,000.00	一年以内	尚未到货
深圳市新益昌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9,292,201.51	一年以内	尚未到货
深圳市佳能惠建材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供应商	5,000,000.00	一年以内	尚未到货
深圳市福源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5,000,000.00	一年以内	尚未到货
深圳市凯利通数控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3,934,427.31	一年以内	尚未到货
合 计	---	35,566,628.82	---	---

3. 期末预付款项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五）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 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 应收款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组合 1	1,268,208.94	100.00	65,765.44	5.19	2,900,850.73	100.00	102,075.98	3.52
组合小计	1,268,208.94	100.00	65,765.44	5.19	2,900,850.73	100.00	102,075.98	3.5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其他应收款	---	---	---	---	---	---	---	---
合 计	1,268,208.94	100.00	65,765.44	5.19	2,900,850.73	100.00	102,075.98	3.52

其他应收款种类的说明：

（1）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199,827.94	94.61	35,994.84	2,877,232.73	99.19	86,316.98
1至2年	48,263.00	3.80	9,652.60	3,500.00	0.12	700.00
2至3年	---	---	---	10,118.00	0.35	5,059.00
3年以上	20,118.00	1.59	20,118.00	10,000.00	0.34	10,000.00
合 计	1,268,208.94	100.00	65,765.44	2,900,850.73	100.00	102,075.98

2. 期末无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不存在本报告期前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期又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期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以及本期通过重组等其他方式收

回的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

4.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 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6. 主要其他应收款金额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性质或内容
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	司法机关	276,375.00	一年以内	21.79	财产保全金(注)
深圳市坪山新区国家税务局	政府机关	219,596.78	一年以内	17.32	应收出口退税款
合计	---	495,971.78	---	39.11	---

注：公司向东莞市卡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购买的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公司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向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支付财产保全金。

7. 期末无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8. 期末无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9. 期末无以其他应收款项为标的进行证券化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六）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5,366,072.97	---	45,366,072.97	19,465,864.28	---	19,465,864.28
在产品	20,714,234.08	---	20,714,234.08	9,588,305.88	---	9,588,305.88
库存商品	49,596,640.44	140,591.63	49,456,048.81	19,886,465.17	---	19,886,465.17
发出商品	486,790.51	---	486,790.51	573,390.24	---	573,390.24
委托加工物资	982,752.92	---	982,752.92	12,512.90	---	12,512.90
合计	117,146,490.92	140,591.63	117,005,899.29	49,526,538.47	---	49,526,538.47

其中：期末余额中无用于担保的存货。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种类	年初余额	本期计提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在产品	---	---	---	---	---
库存商品	---	140,591.63	---	---	140,591.63
发出商品	---	---	---	---	---
合 计	---	140,591.63	---	---	140,591.63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在产品	---	---	---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	---	---
发出商品	---	---	---

4. 期末余额中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七) 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223,877,910.44	113,229,009.36	152,000.00	336,954,919.80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0,289,773.58	19,329,699.84	---	119,619,473.42
机器设备	119,352,434.88	87,175,335.74	---	206,527,770.62
运输工具	1,292,433.00	6,348,094.96	---	7,640,527.96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943,268.98	375,878.82	152,000.00	3,167,147.80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26,494,950.47	---	9,538,408.32	35,929,871.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6,451,181.36	---	2,320,155.30	8,771,336.66
机器设备	18,853,163.86	---	6,858,263.15	25,711,427.01
运输工具	450,402.97	---	167,956.07	618,359.04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740,202.28	---	192,033.80	828,749.2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97,382,959.97	103,690,601.04	48,513.12	301,025,047.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838,592.22	17,009,544.54	---	110,848,136.76
机器设备	100,499,271.02	80,317,072.59	---	180,816,343.61
运输工具	842,030.03	6,180,138.89	---	7,022,168.92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203,066.70	183,845.02	48,513.12	2,338,398.60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	---	---	---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97,382,959.97	103,690,601.04	48,513.12	301,025,047.89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93,838,592.22	17,009,544.54	---	110,848,136.76
机器设备	100,499,271.02	80,317,072.59	---	180,816,343.61
运输工具	842,030.03	6,180,138.89	---	7,022,168.92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2,203,066.70	183,845.02	48,513.12	2,338,398.60

2. 期末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5. 期末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情况。

6.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7. 期末编号为【深房地字第 6000465167】号的房产已全部抵押于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抵押合同号为 [2011 圳中银岗抵字第 000484-1] 号。

8. 机器设备抵押，抵押合同号为【2011 圳中银岗抵字第 000484-2】号，抵押物为机器设备，抵押物原值为 25,956,819.70 元。

(八) 在建工程

1.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A 栋装修	---	2,875,930.00	2,875,930.00	---	100.00	完工	---	---	---	募投	---
B 栋装修	---	9,950,000.00	9,950,000.00	---	100.00	完工	---	---	---	募投	---
A 栋配电房	---	4,248,000.00	4,248,000.00	---	100.00	完工	---	---	---	募投	---
合计	---	17,073,930.00	17,073,930.00	---	100.00	---	---	---	---	---	---

(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账面原值合计	18,207,674.08	499,437.31	---	18,707,111.39
(1)土地使用权	17,801,575.00	---	---	17,801,575.00
(2)软件使用权	406,099.08	499,437.31	---	905,536.39
2、累计摊销合计	1,217,463.50	231,347.12	---	1,448,810.62
(1)土地使用权	1,121,004.71	170,301.72	---	1,291,306.43
(2)软件使用权	96,458.79	61,045.40	---	157,504.19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6,990,210.58	268,090.19	---	17,258,300.77
(1)土地使用权	16,680,570.29	-170,301.72	---	16,510,268.57
(2)软件使用权	309,640.29	438,391.91	---	748,032.20

2. 期末土地使用权已全部抵押于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抵押合同号为[2011圳中银岗抵字第000484-1]号。

(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资产减值准备	927,110.91	639,925.69
小 计	927,110.91	639,925.69

2. 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项目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项 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坏账准备	6,040,147.79
存货跌价准备	140,591.63
合 计	6,180,739.42

(十一) 资产减值准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转 回	转 销	
坏账准备	4,266,171.25	1,773,976.54	---	---	6,040,147.79
存货跌价准备	---	140,591.63	---	---	140,591.6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	---	---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其他	---	---	---	---	---
合 计	4,266,171.25	1,914,568.17	---	---	6,180,739.42

(十二)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担保借款	8,000,000.00	28,000,000.00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	---
信用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 计	18,000,000.00	38,000,000.00

2. 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2011-3-2	2012-3-2	RMB	5.81	---	---	---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2011-5-13	2012-5-13	RMB	6.67	---	---	---	10,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振兴支行信用借款	2011-6-28	2012-6-28	RMB	7.57	---	---	---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龙岗支行	2011-11-2	2012-11-1	RMB	7.87	---	8,000,000.00	---	8,000,000.00
招商银行深圳分行 振兴支行信用借款	2012-2-8	2012-12-27	RMB	7.87	---	10,000,000.00	---	---
合计	---	---	---	---	---	18,000,000.00	---	38,000,000.00

2011年1月11日，邓子长、邓子权、邓子华、邓子贤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编号为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18号、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19号、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20号、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2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6,0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为发行人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期间为自2011年1月11日至2013年1月11日。

(十三)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1,306,993.57	73,368,799.49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51,306,993.57	73,368,799.49

下一会计期间将到期的金额51,306,993.57元。

(十四)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167,448,417.46	113,762,239.94
1-2年	3,650,774.56	628,878.36
2-3年	---	---
3年以上	---	---
合 计	171,099,192.02	114,391,118.30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金 额	未支付原因	备注（报表日后已还款的应予注明）
福建七建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1,500,000.00	尾款, 保修期后付	---
东莞市永兴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98,473.88	合同条款尚存争议, 协商中	---
泰谷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80,509.78	合同条款尚存争议, 协商中	---
合 计	2,578,983.66	---	---

(十五)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461,303.41	6,137,624.01
1-2年（含2年）	618,287.69	737,733.38
2-3年（含3年）	---	---
3年以上	---	---
合 计	10,079,591.10	6,875,357.39

1.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551,310.55	29,889,175.11	27,200,572.15	6,239,913.51
(2) 职工福利费	---	239,998.22	239,998.22	---
(3) 社会保险费	---	1,893,275.35	2,156,100.43	-262,825.08
(4) 住房公积金	---	504,036.91	624,386.91	-120,350.00
(5) 辞退福利	---	---	---	---
(6) 其他	---	---	---	---
合 计	3,551,310.55	32,526,485.59	30,221,057.71	5,856,738.43

注：期末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负数为未收回代员工支付的部分。

(十七)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5,398,699.85	554,988.91
营业税	1,200.24	1,125.24
企业所得税	3,130,090.96	2,236,797.12
个人所得税	1,523.80	---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101.77	109,472.84
堤围费	15,326.40	14,002.08
土地使用税	204,697.50	163,758.00
教育费附加	-2,068.05	34,948.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6.55	24,683.98
合 计	-2,024,820.68	3,139,776.29

(十八)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借款	39,350.00	44,632.10
长期借款	112,600.75	125,799.35
合 计	151,950.75	170,431.45

(十九)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	3,861,541.12	15,188.12
1至2年(含2年)	6,000.00	306,000.00
2至3年(含3年)	---	---
合 计	3,867,541.12	321,188.12

1. 期末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 期末余额中无欠关联方款项。
3.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情况。

(二十)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500,000.00	---
合 计	22,500,000.00	---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和保证借款	22,500,000.00	---
合 计	22,500,000.00	---

-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坪山支行	2010/4/9	2013/4/9	RMB	---	22,500,000.00	---	---
合 计	---	---	---	---	22,500,000.00	---	---

(二十一)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和保证借款	30,499,999.91	59,799,999.95
信用借款	---	---
合计	30,499,999.91	59,799,999.95

2. 长期借款明细情况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中国银行坪山支行	2010/3/12	2015/3/12	RMB	---	---	14,999,999.91	---	16,999,999.95
中国银行坪山支行	2010/10/20	2015/10/20	RMB	---	---	7,600,000.00	---	8,500,000.00
中国银行坪山支行	2010/4/9	2013/4/9	RMB	---	---	---	---	25,500,000.00
中国银行坪山支行	2010/10/20	2015/10/20	RMB	---	---	7,900,000.00	---	8,800,000.00
合计	---	---	---	---	---	30,499,999.91	---	59,799,999.95

3. 公司以房产和机器设备抵押取得抵押借款 70,000,000.00 元, 房产证号为【深房地字第 6000465167】, 抵押合同号为【2011 圳中银岗抵字第 000484-1】号, 公司用机器设备抵押, 抵押合同号为【2011 圳中银岗抵字第 000484-2】号, 抵押物原值为 25,956,819.70 元, 同时由邓子长提供担保, 担保合同编号分别为编号【2011 圳中银岗保字第 000484】号, 截至到 2012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 17,000,000.09 元, 调整至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2,500,000.00 元, 调整后余额为 30,499,999.91 元。

(二十二) 股本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 (+) 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1.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	---	---
(1). 国家持股	---	---	---	---	---	---	---
(2). 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3). 其他内资持股	81,000,000.00	---	---	---	---	---	81,000,000.00
其中:	---	---	---	---	---	---	---
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81,000,000.00	---	---	---	---	---	81,000,000.00
(4). 外资持股	---	---	---	---	---	---	---
其中:	---	---	---	---	---	---	---
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1,000,000.00	---	---	---	---	---	81,000,000.00
2.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	---	---	---	---	---	---
(1). 人民币普通股	---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27,000,000.00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4). 其他	---	---	---	---	---	---	---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27,000,000.00
合 计	81,000,000.00	27,000,000.00	---	---	---	27,000,000.00	108,000,000.00

2012年3月12日，公司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7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募集资金于2012年3月15日到位，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227号文件核准，2012年3月21日，公司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上市，该次股本变更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大华验字[2012]016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三）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	---	---	---
(1) 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38,695,264.97	467,787,865.66	---	506,483,130.63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	---	---	---
合 计	38,695,264.97	467,787,865.66	---	506,483,130.63

（二十四）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639,111.81	3,143,461.08	---	10,782,572.89
任意盈余公积	---	---	---	---
储备基金	---	---	---	---
企业发展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 计	7,639,111.81	3,143,461.08	---	10,782,572.89

(二十五)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 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68,752,006.37	---
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 年初未分配利润	68,752,006.37	---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1,434,610.83	---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43,461.08	1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储备基金	---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
提取职工奖福基金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043,156.12	---

(二十六)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231,626,428.63	166,134,593.59	202,572,398.81	148,130,462.99
其他业务	5,262,218.14	1,741,540.74	2,738,580.17	1,504,384.76
合 计	236,888,646.77	167,876,134.33	205,310,978.98	149,634,847.75

2. 主营业务(分行业)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1) 工 业	231,626,428.63	166,134,593.59	202,572,398.81	148,130,462.99
合 计	231,626,428.63	166,134,593.59	202,572,398.81	148,130,462.99

3. 主营业务（分产品）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直插式	73,900,635.85	56,173,448.52	129,055,500.50	98,547,108.20
贴片式LED（含大功率）	118,007,471.59	80,093,211.58	63,524,299.28	43,143,193.06
应用产品	39,718,321.19	29,867,933.49	9,992,599.03	6,440,161.73
合计	231,626,428.63	166,134,593.59	202,572,398.81	148,130,462.99

4. 主营业务（分地区）

地区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国内	224,922,090.35	161,800,086.45	185,767,553.03	140,140,954.73
国外	6,704,338.28	4,334,507.14	16,804,845.78	7,989,508.26
合计	231,626,428.63	166,134,593.59	202,572,398.81	148,130,462.99

5.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广东久量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488,496.71	12.87
揭阳市灿欣贸易有限公司	19,273,345.03	8.14
深圳市康铭盛实业有限公司	13,189,301.50	5.57
深圳市百通利电子有限公司	10,692,460.45	4.51
福建省安溪雅斯达电器有限公司	8,643,205.12	3.65
合计	82,286,808.81	34.74

(二十七)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缴标准(%)
营业税	2,289.00	2,350.00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423,920.49	857,226.42	7
教育费附加	181,680.23	367,382.76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1,120.13	---	2
合计	729,009.85	1,226,959.18	---

(二十八) 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

1. 销售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用	4,614,408.02	1,667,430.56
包装运输费	649,162.01	502,930.54
参展广告费	718,488.32	635,733.88
折旧费	210,684.54	178,849.50
办公费	1,444,684.18	287,618.12
其他	835,060.21	625,967.37
合 计	8,472,487.28	3,898,529.97

2. 管理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5,626,986.56	3,835,598.20
办公费	2,171,259.26	1,009,459.65
税 金	54,439.50	132,178.50
业务招待费	382,223.94	100,662.30
折旧摊销费	1,794,988.59	1,735,305.38
研发费用	5,148,317.41	2,748,723.52
审计评估咨询费	683,635.90	566,111.00
上市费用	1,178,892.67	177,610.00
其 他	382,349.60	1,106,356.97
合 计	17,423,093.43	11,412,005.52

3. 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939,675.48	2,455,387.13
减：利息收入	693,489.16	59,098.34
汇兑损益	24,633.73	181,419.06
手续费	255,571.24	208,512.45
合 计	3,526,391.29	2,786,220.30

(二十九)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1,773,976.54	450,271.32
存货跌价损失	140,591.63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合 计	1,914,568.17	450,271.32

(三十)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	---	---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	---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
债务重组利得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
接受捐赠	---	---	---
政府补助	1,716,043.00	---	1,716,043.00
其他	394,491.27	610.18	394,491.27
合 计	2,110,534.27	610.18	2,110,534.27

1. 政府补助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说明
股改上市工作资助款	1,000,000.00	---	---
特色产业资助款	700,000.00	---	---
机电产品费	16,043.00	---	---
合 计	1,716,043.00	---	---

营业外收入的说明：

2012年3月23日，公司收到深圳市财政委拨2010年第一批机电产品费16,043.00元。

2012年5月18日，根据深圳市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资金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公司收到深圳市财政委2011年特色产业资助款700,000.00元。

2012年6月29日，根据深圳市坪山新区经济服务局深坪经服函【2012】236号，公司收到

深圳市坪山新区发展和财政局股改上市工作资助款 1,000,000.00 元。

(三十一)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8,513.12	---	48,513.1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8,513.12	---	48,513.12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
债务重组损失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
对外捐赠	2,000,000.00	2,000.00	2,000,000.00
其中：公益性捐赠支出	---	---	---
.....	---	---	---
其他	101.21	1,009.24	101.21
合 计	2,048,614.33	3,009.24	2,048,614.33

(三十二)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861,456.75	5,461,790.39
递延所得税调整	-287,185.22	-67,540.71
合 计	5,574,271.53	5,394,249.68

2. 当期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会计利润	37,008,882.36	35,899,745.87
加：	---	---
1.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	152,927.80	61,918.72
2. 内部抵销的未实现利润	---	---
3. 资产减值损失	1,914,568.17	450,271.32
减：	---	---
1. 投资收益	---	---
2.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
3. 增值税返还	---	---
4.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	---
5. 子公司亏损	---	---
应纳税所得额	39,076,378.33	36,411,935.91
所得税法定税率 (%)	15	15
应纳所得税额	5,861,456.75	5,461,790.39
补交所得税额	---	---
实际应纳所得税额	5,861,456.75	5,461,790.39

(三十三)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计算	---	---
(一) 分子:	---	---
税后净利润	31,434,610.83	30,505,496.20
调整: 优先股股利及其它工具影响	---	---
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31,434,610.83	30,505,496.20
调整:	---	---
与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股相关的股利和利息	---	---
因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引起的收益或费用上的变化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损益	31,434,610.83	30,505,496.20
(二) 分母:	---	---
基本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94,500,000.00	81,000,000.00
加: 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转换成普通股时的加权平均数	---	---
稀释每股收益核算中当期外发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94,500,000.00	81,000,000.00
(三) 每股收益	---	---
基本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26	0.3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21	0.3766
稀释每股收益	---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26	0.37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321	0.3766

(三十四)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693,489.16
政府补助	1,716,043.00
收到的往来款	1,297,609.02
合 计	3,707,141.1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8,725,350.19
支付的往来款	766,989.19
支付捐款	2,000,000.00
合 计	11,492,339.38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21,110,635.47
合 计	21,110,635.4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支付的票据保证金	13,874,171.85
合 计	13,874,171.85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支付的上市费用	3,882,134.34
合 计	3,882,134.34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1,434,610.83	30,505,496.2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14,568.17	450,271.3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538,408.32	6,839,451.01
无形资产摊销	231,347.12	238,346.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8,513.12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939,675.48	2,455,387.1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7,185.22	-67,540.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619,952.45	14,380,104.6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384,912.71	-25,852,601.3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639,569.53	-18,264,945.02
其 他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545,357.81	10,683,969.2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7,589,949.04	76,898,937.48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60,950,302.24	33,848,216.3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6,639,646.80	43,050,721.18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 金	357,589,949.04	76,898,937.48
其中：库存现金	88,240.89	109,955.1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7,501,708.15	76,788,982.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7,589,949.04	76,898,937.48

五、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个人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邓子长、邓子贤、邓子华、邓子权。
2.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合营和联营企业。
3.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组织机构代码
邓子宜	原股东	

(二) 关联方交易

1. 本报告期不存在有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
2. 本报告期不存在购买商品的关联交易。
3. 本报告期不存在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4. 本报告期不存在关联托管情况。
5. 本报告期不存在关联承包情况。
6. 本报告期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
7. 本报告期关联担保情况:

①2009年3月4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了编号为2009圳中银岗额协字第050010号的《授信额度协议》，授信额度为3,000万元。邓子贤、邓子宜、邓子华、邓子长、邓子权为2009圳中银岗额协字第050010号《授信额度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于2009年3月4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编号为2009圳中银岗额保字第050010-1号、2009圳中银岗额保字第050010-2号、2009圳中银岗额保字第050010-3号、2009圳中银岗额保字第050010-4号、2009圳中银岗额保字第050010-5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授信额度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②2010年3月1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2010年圳中银岗额协字第000118号《授信额度协议》、2010年圳中银岗借字第000118号《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2010年圳中银岗借字第000118-1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以上授信额度和借款金额合计7,500万元。邓子贤、邓子宜、邓子华、邓子长、邓子权于2010年3月1日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编号为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118A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118B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118C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118D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118E号《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授信额度协议》、《人民币借款合同（中/长期）》、《固定资产借款合同》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③2010年9月26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2010圳中银岗额协字第000686号《授信额度协议》，将前述授信额度提高至12,000万元，邓子长、邓子权、邓子华、邓子贤、邓子宜提供最高额保证，并于2010年9月26日签订编号为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686-1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686-2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686-3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686-4号、2010圳中银岗保协字第000686-5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为《授信额度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④2011年1月11日，邓子长、邓子权、邓子华、邓子贤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编号为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18号、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19号、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20号、工银深（个保）龙字2011第02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在6,000万元的最高余额内为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支行签订的本外币借款合同、外汇转贷款合同、银行承兑协议、信用证开证协议/合同、开立担保协议、国际国内贸易融资协议以及其他文件而享有的对债务人的债权提供保证，担保的主债权期间为自2011年1月11日至2013年1月11日。

⑤2011年6月22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兴支行签订编号为2011年侨字第0011727774号的授信额度为人民币3,000万元的《授信协议》，邓子长、邓子华、邓子权、邓子贤为该份《授信协议》提供最高额保证，并于2011年6月22日分别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振兴支行签订编号为2011年侨字第0011727774-1号、2011年侨字第0011727774-2号、2011年侨字第0011727774-3号、2011年侨字第0011727774-04号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约定为《授信协议》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⑥2011年10月18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邓子长与中国银行深圳龙岗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编号2011圳中银岗保字第000484号，该保证合同为2010年圳中银岗借字第000118号、2010年圳中银岗借字第000118-1号、2010年圳中银岗借字第00033号三份借款合同的修订及补充。

⑦2012年2月3日，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编号为借2011年综0585龙岗的额度为人民币6,000万元的《综合融资额度合同》，邓子长、邓子华、邓子权、邓子贤为该份《综合融资额度合同》提供保证，并于2012年2月3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签订编号为保2011综0585龙岗-1号、保2011综0585龙岗-2号、保2011综0585龙岗-3号、保2011综0585龙岗-4号的《综合融资额度自然人保证合同》，约定为《综合融资额度合同》下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8. 本报告期不存在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9. 本报告期无其他关联方交易。

六、或有事项

本公司与东莞市卡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于2011年2月18日签订《订购合同》，向该公司购买一套总价款275,000.00元自动组装焊接机，因设备质量原因，公司要求该公司退还预付款并退货，经多次协商未果，于2012年4月12日向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12年8月22日，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2012）深龙法民二初字第1633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公司败诉，应支付东莞市卡尔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尾款137,500.00元，并从2011年8月14日开始按每天支付千分之一的违约金。公司不服以上判决，准备提起上诉。

七、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八、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2012年8月24日，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以截止2012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10,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2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1,600,000元；同时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10,8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共计转增16,200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至27,000万股。

2. 公司2012年7月17日，公司投资4,900万元在惠州市成立惠州市长方照明科技有限公司，2012年7月20日取得了惠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注册号44130000191188《企业法人营业执

照》。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惠州市东江高新科技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楼二楼216室

法定代表人：邓子长

公司经营范围：LED/发光二极管/数码管、LED 照明节能灯、太阳能照明产品、电子产品、半导体照明产品的销售；电光源、太阳能光源产品、市政照明、场馆照明、港口照明节能技术开发；节能改造、节能项目设计、合同能源管理、节能技术推广与服务、LED 系列产品的销售和安装工程。（以上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和禁止的项目；需凭资质经营的项目凭有效资质证书）

3. 股东股权质押事项

股东名称	质押权人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日期	质押期限	占公司股份总额的比例（%）
邓子权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680,000	2012-05-25	2012年5月25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2.48
邓子华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680,000	2012-05-25	2012年5月25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2.48
杨文豪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98,200	2012-05-25	2012年5月25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为止	0.28
合计	---	5,658,200	---	---	5.24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2年1-6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513.12	---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16,043.00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债务重组损益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05,609.94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所得税影响额	-9,293.7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 计	52,626.22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	0.3326	0.33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3	0.3321	0.3321

(三) 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1.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或本期同期金额)	期初余额 (或上年同期金额)	变动比率 (%)	变动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367,851,347.79	78,448,164.61	368.91	收到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171,644,942.08	128,178,356.60	33.91	销售规模扩大
预付款项	52,159,569.03	18,182,965.07	186.86	生产规模扩大, 预付的设备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202,443.50	2,798,774.75	-57.04	收回代垫的上市费用
存货	117,005,899.29	49,526,538.47	136.25	生产规模扩大, 应用产品市场铺货
固定资产	301,025,047.89	197,382,959.97	52.51	新购入机器设备等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7,110.91	639,925.69	44.88	资产减值准备增加
短期借款	18,000,000.00	38,000,000.00	-52.63	归还借款
应付票据	51,306,993.57	73,368,799.49	-30.07	票据使用量减少
应付账款	171,099,192.02	114,391,118.30	49.57	生产规模扩大, 采购增加
预收款项	10,079,591.10	6,875,357.39	46.60	新增应用产品预收款
应付职工薪酬	5,856,738.43	3,551,310.55	64.92	员工人数增加
应交税费	-2,024,820.68	3,139,776.29	-164.49	增值税的留底数增加
其他应付款	3,867,541.12	321,188.12	1104.14	未付的发行费用
股本	108,000,000.00	81,000,000.00	33.33	首发新股
资本公积	506,483,130.63	38,695,264.97	1208.90	首发新股溢价
盈余公积	10,782,572.89	7,639,111.81	41.15	计提盈余公积
营业税金及附加	729,009.85	1,226,959.18	-40.58	本期增值税缴纳减少
销售费用	8,472,487.28	3,898,529.97	117.33	销售人员增加及新增销售办事处
管理费用	17,423,093.43	11,412,005.52	52.67	管理人员增加和研发投入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914,568.17	450,271.32	325.20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和存货跌价准备
营业外收入	2,110,534.27	610.18	345787.16	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款
营业外支出	2,048,614.33	3,009.24	67977.47	本期支付捐赠款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2年8月24日批准报出。

深圳市长方半导体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